

证券代码：873719

证券简称：浙江旅游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浙江外事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提供财务资助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外事越龙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龙山索道”）第一条索道验收已通过，换乘中心土建正在决算及整体验收，结合越龙山度假区开园情况，2024年客运索道准备开业运营。

为减少银行项目贷款的利息支出，满足越龙山索道公司日常运营需要，本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资金使用前提下，向越龙山索道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9,000万元（含）人民币的财务资助（指流动资金借款），在此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期限为3年，上述财务资助不收取利息。

在上述额度内，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和越龙山索道公司资金需求，签署借款合同及相关文件。

（二）议案审议情况

-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该决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外事越龙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梅江镇刘源村

法定代表人：王渭清

注册资本：6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游乐园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客运索道经营；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汽车租赁；汽车零配件零售；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资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为减少越龙山索道公司向银行项目抵押贷款的利息支出，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外事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外事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